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新進人員甄選規範

交通部民國 102 年 7 月 22 日交人字第 1025010095 號函核定
交通部民國 103 年 8 月 4 日交授港總人字第 10300564431 號函核定修正
交通部民國 104 年 2 月 13 日交授港總人字第 10401620891 號函核定修正
交通部民國 104 年 10 月 08 日交授港總人字第 10401627511 號函核定修正
交通部民國 106 年 6 月 14 日交授港總人字第 10601624871 號函核定修正

壹、依據

- 一、國營事業管理法第 31 條。
- 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甄選進用要點。

貳、應考資格、甄選職務類科、測驗科目

一、共同資格條件：

- (一)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
- (二)性別：不拘。
- (三)年齡：不限。(依勞動基準法第 54 條規定，勞工年滿 65 歲者，雇主得強制其退休)
- (四)學歷：需符合各類科學歷條件，至遲應於報名截止日前取得畢業證書。

二、甄選職務分類、類科、學歷及資格條件、測驗科目

(一)職務分類為主管級、師級及員級：

- 1.主管級包含經理及督導。
- 2.師級包含高級管理師/高級工程師，管理師/工程師，副管理師/副工程師，助理管理師/助理工程師。
- 3.員級包含資深事務員/資深技術員，高級事務員/高級技術員，事務員/技術員，助理事務員/助理技術員。

(二)甄選類科、學歷及資格條件、測驗科目：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主管級	管理類	具備下列所有資格條件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曾擔任與甄選職務工作職掌相關之 10 年以上工作經驗具有證明者。 3.甄選職務有要求證照者，需持有政府機構或各類國際通用認證機構所核發或認可之相關證照。	共同科目：1 科 1.國文 專業科目：1 科 1.個案分析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主管級	技術類	具備下列所有資格條件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曾擔任與甄選職務工作職掌相關之10年以上工作經驗具有證明者。 3.甄選職務有要求證照者，需持有政府機構或各類國際通用認證機構所核發或認可之相關證照。	共同科目：1科 1.國文 專業科目：1科 1.個案分析
師級	航運管理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航港、貿易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港埠經營管理 2.航運與港埠政策
	業務管理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業務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經濟學 2.行銷管理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師級	法務	<p>◎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法務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p>◎筆試加分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律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 (3)證照及語文之加分條件，至多各採計1項。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2科 1.民事訴訟法與刑事訴訟法 2.行政法</p>
	行銷外語	<p>◎資格條件： 一、學(經)歷： 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行銷、業務、公關、媒體、海運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p>二、外語能力： 依甄選語文類組需求，具「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英語檢定或其他相同等級外語能力資格者。</p>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2科 1.行銷管理實務 2.企業管理實務</p>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師級	會計	<p>◎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會計、統計、資產管理、金融、財務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p>◎筆試加分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會計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 (3)證照及語文加分條件，至多各採計1項。 	<p>共同科目：1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文及作文 <p>專業科目：2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級會計學 2.成本與管理會計
	財務	<p>◎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會計、統計、資產管理、金融、財務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p>◎筆試加分條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具會計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 (3)證照及語文加分條件，至多各採計1項。 	<p>共同科目：1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文及作文 <p>專業科目：2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會計學 2.財務管理與投資學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土木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或建築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2.營建管理與工程材料
師級	建築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都市計劃等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或建築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營建法規 2.建築設計
	電機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機電、電機、電子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電機(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電力系統與電路學 2.電機機械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師級	機械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機電、機械、造船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機械(工程)技師、造船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工程力學(包括靜力學、動力學與材料力學) 2.機械設計與自動控制
	造船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造船、輪機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造船工程技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造船原理 2.流體力學
	輪機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輪機、造船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三等輪機長以上適任證書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內燃機與渦輪機 2.船用電學與自動控制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航運技術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並曾任航運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三等船長以上適任證書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海事英文 2.航海學與船藝學
師級	資訊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資訊處理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網路管理、PMP、DBA、ERP、ISO 27001 主導稽核員或 ISO 20000 主導稽核員合格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資通網路與資料庫應用 2.系統專案管理與資訊管理與資通安全
	環保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環保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有環境工程、工業安全技師證照者，筆試總成績加10%。 (2)加分條件，至多採計1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環境規劃與管理 2.環境污染防治技術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師級	勞安	<p>◎資格條件：</p> <p>一、學(經)歷： 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p> <p>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p> <p>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勞工安全衛生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p> <p>二、專業證照： 具有乙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員以上合格證照者。</p> <p>◎筆試加分條件： 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英語檢定資格者，筆試總成績加5%。</p>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2科 1.工業安全管理(包括應用統計) 2.工業安全衛生法規與工業衛生概論</p>
員級	航運技術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2科 1.航海學概要 2.海事英文</p>
	航運管理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2科 1.航業經營管理概要 2.港埠經營管理概要</p>
	會計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p>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p> <p>專業科目：3科 1.會計學概要 2.稅務法規概要 3.民法概要</p>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員級	財務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成本與管理會計概要 2.會計學概要 3.審計學概要
	資訊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資訊管理與資通安全概要 2.資料處理概要 3.程式設計概要
	環保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環境規劃與管理概要 2.環境污染防治技術概要 3.環境化學概要
	土木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工程力學概要 2.結構學概要與鋼筋混凝土學概要 3.土木施工學概要
	電機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基本電學 2.電工機械概要 3.輸配電學概要

職務分類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測驗科目
員級	機械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機械製造學概要 2.機械設計概要 3.機械原理概要
	造船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造船原理概要 2.輪機概要 3.流體力學概要
	輪機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3科 1.船用電學與自動控制概要 2.船舶主機概要 3.船舶輔機概要
	業務行政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科 1.公文及作文 專業科目：2科 1.商業概論 2.經濟學概要

參、甄試方式

一、主管級：

採分試方式辦理；第一試為筆試，第二試為口試，口試得分兩階段舉行。

二、師級及員級：

採筆試辦理；並得視需要採分試方式辦理；第一試為筆試，第二試為口試。

三、得採分區錄取、分區分發方式辦理，並得視需求分地舉行甄試。

肆、成績計算：(取小數點後二位數，第三位數採四捨五入法進入第二位數)

一、主管級：

(一)第一試(筆試)：

1. 各科原始分數滿分以 100 分計，缺考之科目，以零分計算。
2. 共同科目分數占筆試總成績 25%，專業科目分數占筆試總成績 75%。
3. 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原始分數加權合計後為筆試總成績。

(二)第二試(口試)：

1. 如採不分階段口試方式，口試分數滿分以 100 分計，依與工作相關之構面進行綜合評分。
2. 如採兩階段口試方式，口試分數兩個階段滿分分別以 100 分計，依與工作相關之構面進行綜合評分，並以第二階段分數為口試成績。

(三)甄試總成績：

1. 筆試總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40%，口試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60%。
2. 筆試總成績及口試成績加權合計後為甄試總成績。

二、師級及員級：

(一)採筆試方式：

1. 各科原始分數滿分以 100 分計，缺考之科目，以零分計算。
2. 共同科目分數占甄試總成績 25%，專業科目各科平均分數占甄試總成績 75%。
3. 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原始分數加權合計後為甄試總成績；如具加分資格條件者，加分後之成績為甄試總成績。

(二)採分試方式：

1. 第一試(筆試)：

- (1) 各科原始分數滿分以 100 分計，缺考之科目，以零分計算。
- (2) 共同科目分數占筆試總成績 25%，專業科目各科平均分數占筆試總成績 75%。
- (3) 共同科目及專業科目原始分數加權合計後為筆試總成績；如具加分資格條件者，加分後之成績為筆試總成績。

2. 第二試(口試)：

口試成績滿分以 100 分計，依與工作相關之構面進行綜合評分。

3. 甄試總成績：

- (1) 筆試總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55%，口試成績占甄試總成績 45%。
- (2) 筆試總成績及口試成績加權合計後為甄試總成績。

伍、錄取標準：

一、主管級：

(一)第一試(筆試)：

- 1.錄取人數為各甄選類科正取加備取人數之 5 倍，錄取人員取得參加口試之資格；惟筆試總成績未達 50 分或有缺考者，不得參加口試。
- 2.依應考人筆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最後一名其成績相同者，則增額錄取參加口試。

(二)第二試(口試)：

1.如採不分階段口試方式：

- (1)正取及備取人員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口試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 (2)正取或備取最後一名甄試總成績同分者，依序以口試成績、筆試總成績高低決定之。

2.如採兩階段口試方式：

- (1)依應考人第 1 階段口試成績高低擇優錄取，錄取人數為各甄選類科正取加備取人數之 3 倍，取得參加第 2 階段口試資格。
- (2)正取及備取人員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口試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 (3)正取或備取最後一名甄試總成績同分者，依序以口試成績、筆試總成績高低決定之。

二、師級及員級：

(一)採筆試方式：

- 1.依應考人甄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甄試總成績相同者依專業科目原始成績高低決定之。
- 2.正取或備取最後一名專業科目原始成績再同分者，則依序以專業科目第一科、專業科目第二科原始成績高低決定之。
- 3.若依第 2 點順序比較皆同分者，則分別增額錄取正取或備取。
- 4.甄試總成績未達 50 分或有缺考者，不予錄取。

(二)採分試方式：

1.第一試(筆試)：

- (1)錄取人數為各甄選類科正取加備取人數之 3 倍，錄取人員取得參加口試之資格；惟筆試總成績未達 50 分或有缺考者，不得參加口試。
- (2)依應考人筆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最後一名其成績相同者，則增額錄取參加口試。

2.第二試(口試)：

- (1)正取及備取人員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口試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 (2)正取或備取最後一名甄試總成績同分者，依序以口試成績、筆試總成績高低決定之。
- (3)若依第 2 點順序比較皆同分者，則分別增額錄取正取或備取。

陸、本公司得視業務需要，於本甄選規範規定範圍內，辦理身心障礙人員甄試。

柒、甄試作業辦理公告後，如有實際報名或應試資格、人數、成績等因素致正取不足額，或因配合相關法令規定修正，得視需要報請交通部核定後，修正相關之成績計算或錄取標準。

捌、本規範未規定事項，依本公司人事規章及相關規定辦理。

玖、本規範奉交通部核定後實施。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英、日語檢測證照等級對照表

劍橋大學英語 能力認證分級 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劍橋大學國 際商務英語 能力測驗 (BULATS)	外語能力測驗 (FLPT)		全民英檢 (GEPT)	CEF 語言能 力參考指標	托福 (TOEFL)			新制多益測驗 (TOEIC)		舊制多益 測驗 (TOEIC)	大學校院英語 能力測驗？ (CSEPT)		日語 (JLPT 日 本語能力 試驗)	IELTS
		三項筆 試總分	口試			網路 型態	紙筆 型態	電腦 型態	聽力 測驗	閱讀 測驗		第一級	第二級		
Key English Test(KET)	ALTE Level 1	150	S-1+	初級	A2(基礎級) Waystage	29 以上	390 以上	90 以上	110 分 以上	115 分 以上	350 以上	170	-	新制 N5 (舊制 4 級)	3 以上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ALTE Level 2	195	S-2	中級	B1(進階級) Threshold	47 以上	457 以上	137 以上	275 分 以上	275 分 以上	550 以上	230	240	新制 N4 (舊制 3 級)	4 以上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ALTE Level 3	40	S-2+	中高級	B2(高階級) Vantage	71 以上	527 以上	197 以上	400 分 以上	385 分 以上	750 以上	-	330	新制 N3	5.5 以上
Certificate in Advanced English(CAE)	ALTE Level 4	315	S-3 以上	高級	C1(流利級) Effective Operational Proficiency	83 以上	560 以上	220 以上	490 分 以上	455 分 以上	880 以上	-	-	新制 N2 (舊制 2 級)	6.5 以上
Certificate of Proficiency in English (CPE)	ALTE Level 5	-	-	優級	C2(精通級) Mastery	109 以上	630 以上	267 以上	975 分以上		950 以上	-	-	新制 N1 (舊制 1 級)	

附註：

一、全民英檢檢測需通過複試者，方予計分。

二、新制多益測驗，聽力及閱讀 2 項測驗分數均須達到標準，方予計分。